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7－067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 “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连续停牌，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期间，公司就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发布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6、临 2017-037、临 2017-044、临 2017-052、临 2017-053、临 2017-059）。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法律顾问。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具体方案正在筹划中，公司正在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初步梳理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进行洽商。相关中介机构聘请后，将依据相关规定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

由于具体方案尚在进一步论证和协商中，并且预案形成后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批准，同时鉴于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 日披露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拟通过主动要约收购本公司 30%的股权并取得控制权，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8 日